

# 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遵循《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开展各项工作，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障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

现将公司董事会2022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2年经营情况回顾

2022年我们走过了极为不平凡的一年，公司继续以低温保鲜奶为主要抓手，以玻璃瓶装奶送奶上户为主要销售模式，加大在营销渠道和品牌建设方面的投入，大胆创新渠道模式，提升销售服务意识，通过DIY现场体验、宣传进社区，社区路演等方式拓展和维系价值客户，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效果。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大新产品研发和推广力度，高附加值产品比重不断提升，产品结构不断优化。2022年公司主要销售区域人员和货物流动受到一定限制，送奶上户渠道和专卖零售等渠道的销售受到较大影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和销量出现一定下降，由于固定成本的存在摊薄后单位生产成本增加，产品销售毛利率和净利率出现一定的下滑，全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下降。2022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69,600,391.69元，比上年同期下降9.6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10,889,403.79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8.29%；实现扣非后归母净利润102,790,889.05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3.31%。具体财务数据详见公司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

### 二、2022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一) 董事会召开情况

届次	召开时间	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22. 2. 19	《关于对公司 2021 年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22. 3.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 第七次会议	2022. 4. 25	《关于公司 2022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并予以披露的议案》
		《关于公司聘请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 第八次会议	2022. 5. 2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 第九次会议	2022. 7. 18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 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 第十次会议	2022. 8. 17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	2022. 10. 25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届次	召开时间	议案
2022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2022. 3. 7	《关于对公司 2021 年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
2021年度股东 大会	2022. 3. 2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2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2022. 6.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发挥职能，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有力保障。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2年4个专门委员会共召开10次会议，其中：战略委员会2次，审计委员会6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提名委员会1次。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积极履行义务出席相关会议，对公司董事会会议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对2022年公司重要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切实履行了独

立董事职责。

#### （五）信息披露情况

2022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有效的保障了投资者利益。

####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证券部认真做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控股股东及实控人、保荐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公司通过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等渠道，为中小投资者提供公开、透明的互动平台，主动加强与投资者联系和沟通，搭建了公司与投资者及社会公众之间公平、有效的沟通桥梁，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不断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投资价值，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 三、2023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一）公司董事会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一系列规范运作文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进一步健全公司内部管理规章制度，建立并完善更加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继续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二）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加强董事会会议管理，确保议题事前论证充分，科学高效地决策重大事项，落实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同时，进一步发挥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及独立董事的作用，充分保障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独立董事依法履行职责，主动了解重大事项及其进展情况，评估对公司产生的影

响，全面掌握和掌控公司运作情况。

（三）切实做好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相关法律法规及最新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继续规范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